

关于北矿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 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 报告（第四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北矿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辅导协议之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刘拓、王京奇、蔡炜磐、张彦图、郭琛钰、马婧媛、索超、李昊、屈晨曦、李志强、谢天。本辅导期内，辅导人员中马驰宇、许文澜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保障辅导工作顺利高效开展，辅导工作小组成员新增索超、李昊、屈晨曦、李志强、谢天。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均为中信证券正式员工，具备担任上市辅导工作小组成员的必要资格。

除中信证券以外，参与本辅导期的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包括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辅导时间：2024年7月10日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期间。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与北矿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工作小组成员之间保持了顺畅沟通，在企业遇到问题时能够尽快提供意见和建议，帮助其规范的同时也保证了公司的经营效率。同时，辅导工作小组工作人员和其他中介机构也保持着紧密配合，如期完成了本期辅导工作。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1、中信证券会同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通过现场尽调核查，对辅导对象2024年度半年度报告以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查，就辅导对象的财务会计规范性、内部控制情况、信息披露内容、公司治理、董监高任职资格等情况提出了完善意见，并结合案例分析、监管审核动态等相关资料，对辅导对象接受辅导人员进行了讲解，提升了辅导对象接受辅导的人员的管理水平及规范运作的合规诚信意识；

2、继续深入尽职调查及规范企业运行。其中，中信证券内核部门以及质控部门通过现场检查的方式，对辅导对象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财务信息及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了现场核查，同时检查了辅导工作小组对辅导对象的辅导成果。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在本辅导期内，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均积极配合辅导工作小组开展辅导工作，协助辅导对象接受辅导的人员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治理、内部控制、财务会计

等内容，按计划开展各项工作，较好地完成了本期辅导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上期辅导工作中，辅导工作小组发现由于挂牌公司与上市公司在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监管审核等方面存在一定的规则差异，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交所上市公司应当设立内部审计部门，且内部审计部门应当保持独立性，而辅导对象尚未设立内部审计部门，公司治理结构尚不满足北交所上市公司的公司治理要求。

针对上述问题，中信证券辅导人员提出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的规范方案，建议辅导对象按照上市公司规范治理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持续跟进整改落实情况。辅导对象于7月1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设立内审部门负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对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进行检查监督。辅导对象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水平得到了进一步提高。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辅导对象的职工代表监事即将退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职工代表监事应当由与公司建立劳动关系的职工担任。由于该职工代表监事退休后无法再与公司建立劳动关系，因此公司需尽快更换新的职工代表监事。

针对上述问题，辅导工作小组提出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的规范方案，建议辅导对象尽快遴选符合任职资格的职工代表监事，并履行职工代表大会等审议决策程序。

此外，辅导对象在北京的经营办公场所所租赁的房屋出租方尚未取得房屋的权属证书，因此尚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辅导工作小组将持续督促辅导对象积极与出租方沟通协商，积极协调房屋出租方办理该房屋的权属证书，并在出租方办理完毕权属证书后尽快办理租赁备案登记。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中信证券上市辅导工作小组将会同各中介机构继续对辅导对象进行全面尽职调查，对其生产经营的合规情况、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业务及行业的发展情况持续关注并不断完善。督促辅导对象接受辅导的人员持续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及培训。通过专题讨论、个别答疑等方式，促进其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持续跟进辅导对象针对存在问题解决方案的落实情况，持续督促辅导对象做好上市相关准备，积极推进各项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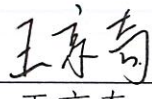
特此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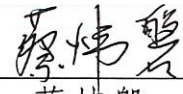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北矿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刘拓


王京奇


蔡炜磐


张彦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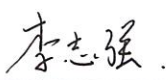

郭琛钰



马婧媛


索超


李昊


屈晨曦


李志强


谢天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4日

